

甘肃省财政厅文件

甘财采〔2025〕5号

甘肃省财政厅关于 2025 年省级部门 政府采购预算的批复

_____:

根据《甘肃省财政厅关于编制省级部门 2025-2027 年支出规划和 2025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甘财预〔2024〕44 号）要求，经审核，现批复你单位 2025 年度政府采购预算_____万元（详见附件 1）。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加强政府采购预算管理

一是硬化预算约束。要严格落实零基预算改革要求，坚持无预算不采购。各部门收到政府采购预算批复后，在 15 日内按规

定批复所属预算单位。要严格按照批复的政府采购项目开展采购，不得随意改变资金用途，不得编制无资金来源的采购计划，不得恶意拆分项目化整为零开展线下采购。省财政厅将严控政府采购预算追加事项，除年度预算执行中新增预算，以及省委、省政府确定的重点事项外，原则上不再追加年度政府采购预算。

二是规范预算执行。政府采购预算批复后，要严格按照《甘肃省政府采购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2025年版）》（甘财采〔2024〕10号）规定开展采购活动，无特殊原因不得调整。要根据批复的政府采购预算及时编制采购计划，合理加快执行进度。用于政府采购项目的预算指标，省财政厅将进行标定，无特殊原因不得挪作他用。政府采购项目完成后，除质保金、按合同约定下一年度支付资金外，政府采购结余资金全部收回省级财政统筹安排。各单位要加强政府采购绩效管理，参照预算部门政府采购整体绩效评价指标（详见附件2）做好绩效自评工作，省财政厅将适时选取部分单位开展财政重点政府采购绩效评价。

三是加强多年期项目和交易管理。在预算稳定安排前提下，政府采购服务不超过三年（含）的，须按照服务周期总金额开展采购，以后年度按照合同约定付款。采购集中采购目录以内限额标准以下货物，必须在集中采购机构进场交易；单次或批量采购货物或服务在限额标准以下、且已纳入框架协议采购的，必须通

过框架协议电子交易系统采购，采购前须进行计划备案。鼓励使用网上商城开展集采目录以外的小额多频次采购。

二、落实政府采购有关要求

一是建立完善政府采购内控管理机制。各部门（采购人）要强化政府采购主体责任，按照“谁采购、谁负责”的要求，在采购活动中落实节约能源、环境保护、绿色低碳发展、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乡村振兴等政府采购政策。要加强限额标准以下采购管理，完善单位采购内控制度，省财政厅逐步将限额标准以下采购参照政府采购同步监管。

二是规范政府采购专家评审劳务报酬管理。严格执行《甘肃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劳务报酬实施细则》，将专家评审费用纳入采购成本管理，严禁随意克扣或超标准支付评审劳务报酬，不得向社会代理机构、供应商转嫁评审费用。对评审专家超标准索要评审费用的，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提请监督检查。

三是强化政府采购需求管理。为进一步加强财政资金配置精准性，提高经费使用效益，各单位对500 万元（含）以上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和采购进口产品的项目，均需开展需求调查。重点了解相关产业发展、市场供给、同类采购项目历史成交信息及可能涉及的运行维护升级更新、耗材等后续采购等情况。

三、持续优化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

一是开展市场公平竞争审查。各部门及其委托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应建立完善政府采购文件编制审查机制，从是否限定供应商所有制形式、是否以限定或者指定的专利、商标、品牌或者供应商作为加分条件等 15 个方面开展采购文件公平竞争自查，形成《甘肃省省级采购文件公平竞争自查表》（格式详见附件 3，自查表各单位留存），确保采购文件条款设置合理、符合需求，消除限制市场公平竞争风险。

二是做好合同签订备案和验收付款。按照《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中规定的时限、节点，做好合同签订及备案等工作。对超过法定时限，未依法进行网上合同备案的部门，将暂停采购活动。要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指标、货物类型，自行组织验收或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验收，并对验收结果进行书面确认。加强履约付款管理，按照《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国务院令 802 号）规定，从中小企业采购货物、工程、服务，应当于交付之日起 30 日内支付款项；合同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但付款期限最长不得超过 60 日。

三是全面公开采购意向。要及时、全面、准确公开部门采购意向，2025 年政府采购预算批复后，各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须在 30 个工作日内登录政府采购网，将本部门年度采购意向进行

公开，便于供应商了解政府采购信息，提高政府采购透明度。未公开采购意向或公开时间不足的，原则上不予计划备案和审批。

- 附件：1. 2025 年度省级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批复表
2. 预算部门政府采购整体绩效评价指标
3. 甘肃省省级采购文件公平竞争自查表



抄送：省纪委监委派驻省财政厅纪检监察组。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甘肃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5 年 3 月 20 日印发

